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审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拟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进行了专项讨论，对拟聘人选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进行了审核，现就其任职资格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经审查，本次拟任高级管理人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未发现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未发现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情形，未发现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提名委员会同意聘任吴小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洪野先生、高崑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严文芹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陈小英女士为董事会秘书，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3 年 6 月 26 日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审查意见》签字页）

提名委员会委员签字：

武亚军：_____

陈洪野：_____

梁振东：_____